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工程保险附加灭火费用保险（2026 版）

条款

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工程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保险责任

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本附加险承保下列灭火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：

- （一）清理费用；
- （二）暂时性防护设施建造费用；
- （三）灭火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费用。

第三条 灭火相关费用不应计入本保单项下财产的重置价值内。

赔偿限额

第四条 本附加险赔偿限额包括每次事故赔偿限额和累

计赔偿限额。各项赔偿限额由投保人、被保险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